**河南省汝阳县住建局**

**2019年公开招聘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监督员**

**方 案**

根据《洛阳市扬尘污染访控指挥部关于加强建筑工地三员管理的通知》要求，根据工作需要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劳务派遣人员16名(男14名，女2名)，从事我县县城及周边乡镇在建工地扬尘治理相关工作。

1. 招聘人数及职位

 本次共招聘扬尘治理监督员16名(男14名，女2名)

1. 招聘条件和资格：

(一)应聘人员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：

1、具有汝阳籍户口，遵守宪法和法律;

2、具有良好的品行;

3、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;

4、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;

5、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;

6、国家承认的大专及以上学历;

7、年龄要求：年满18周岁以上，30岁以下(1989年1月1日至2001年9月1日期间出生)，有高级技师或建筑师职称的年龄可适当放宽到45周岁（含45周岁）以下。转业退伍军人、应往届大专以上毕业生优先考虑。

(二)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应聘：

1、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;

2、尚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;

3、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;

4、曾在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的人员;

5、其他不符合招聘单位有关要求的人员。

三、考试程序

(一)报名

1、按照规定时间、地点现场统一报名。

2、报名需提供材料：毕业证、身份证及岗位要求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2份；一寸近期免冠彩色照片3张；下载打印并填写报名表2份(贴照片)；有工作单位的需出具单位同意报考证明；提供学信网学历电子认证报告复印件2份。

（二）笔试

公共基础知识及部分扬污染尘治理相关专业知识，满分为100分，占综合成绩的40%。

（三）面试

面试主要考察应聘者的综合能力和基本素质及专业相关知识，满分为100分，占综合成绩的60%。

总成绩=笔试成绩×40%+面试成绩×60%

四、体检、考察、公示、录用

按照方案规定统一进行。

五、工资待遇：

工资标准：试用期3个月，试用期满，考察合格后，执行我县当年最低工资标准并缴纳五险，基本工资包含个人应缴社会保险，合同两年一签。考察不合格者，予以解聘。

 报名咨询电话：0379-68236071

 报名监督电话：0379-68259186

 2019年9月9 日